# 河南师范大学与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深度对接行动方案

为加强高等教育与基础教育深度合作,务实构建"U-G-S"协同育人机制,全面提高师范生("优师计划"师范生)、教育硕士研究生(以下两类合并简称"师范生")的培养质量,增强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的培训效果,经研究,拟由河南师范大学与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深度对接,整合资源,挖掘潜能,开发项目,有序推进,开展有关项目合作行动,具体方案如下: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坚持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,全面提高人才自主培养质量,通过项目合作、资源共享、行动落实,将优质基础教育资源引入师范生培养过程,将河南师范大学教师教育资源和师范生资源下沉到基础教育实践,致力于师范生培养质量和中小学校长培训质量的双重提高。

# 二、基本原则

河南师范大学与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的 对接合作,坚持自愿、公平、共创、共享、共赢的合作原则,合 作周期一般为 2 年,合作期内,要遵循契约精神,不无故中断、 不流于形式。

# 三、总体目标

- 1. 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。通过双方通力合作,把此次对接行动与河南师范大学承担的教育部"优师计划"和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工作一体推进,参训校长及所在学校的省级名师深入到师范生("优师计划"师范生)、教育硕士研究生的校内培养过程及教育实践育人环节,依据《中学教育专业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(试行)》要求,扎实开展双师共育,全面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和师资人才培养供给质量。
- 2. 提升教育实践基地合作学校的教师专业发展水平及办学质量。通过深度合作,赋能和拓展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的培训质量和实践平台,利用河南师范大学牵头的河南省教师教育联盟、河南省教师教育联动发展共同体以及学校的师资、理论研究等优势,促进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及其所在学校的教师专业发展,提升教育实践基地合作学校的办学质量。

# 四、行动计划

在自愿合作、项目推进、质量导向的基础上, 开展以下合作:

- 1. 教育实践基地合作行动:依据《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实践基地建设管理办法》(见附件1),将满足学生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条件的学校,遴选为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实践基地,开展签约、挂牌活动,定期遴选一批"河南师范大学优秀教育实践基地",并授予匾牌,在实习生分配上优先考虑。
- 2. **优秀导师聘任行动:** 从遴选为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实践基地的学校中, 依据选聘条件(附件 2) 遴选一定数量的师范生指导

教师,优先选聘名校长或名师,颁发"河南师范大学校外指导教师"聘书。每年根据学院(部)和实习生的综合评价结果,为导师分配一定数量的实习生,每名导师每指导2名学生按5学时计入教师继续教育学时。导师除指导校外实习外,还可承担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学,或给予师范生实践教学技能或教学技能比赛专项指导,学校定期开展"河南师范大学校外优秀指导教师"评选,为优秀指导教师颁发证书,并作为分配实习生人数的依据。对符合我校学科教学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(附件3),可由学院申报并遴选为我校硕士研究生导师,所在学校教师报考我校非全日制学科教学研究生的,优先匹配招生计划并由该导师指导。

3. "博约讲堂"名师讲座行动:以河南师范大学"博约讲堂"为平台,从校外指导教师中遴选教育思想先进、业务能力精湛的名校长、名师,为河南师范大学本科师范生、教育硕士研究生、教师教育类教师等开设以"师德规范、教育情怀、学科素养、教学能力、班级指导、综合育人、学会反思、沟通合作"等为模块的专题讲座,所有讲座以河南师范大学校本课程公开共享,通过学生评价迭代升级,不断加强教师教育优质课程资源建设。学校为讲座教师颁发"河南师范大学'博约讲堂'讲座教师"证书,按照一定标准,为开设讲座的校长(名师)支付一定数额的劳务费。

# 4. 教师教育改革研究行动:

项目研究坚持问题导向, 研究内容要重点关注当前我省教师

教育改革发展的重点工作,聚焦师范生培养、课程体系建设、实践教学实施等方面,着力解决实践问题,产出有针对性、实效性和可操作性的教改成果。对于河南省教师教育课程改革研究项目,优先推荐实践基地学校优秀指导教师参与的项目。河南师范大学推出专题教改项目,由实践基地学校教师主持研究,实习生要参与项目研究和改革实践,旨在提高师范生"三习"质量和教学研究能力,提升教育实践基地学校教研质量和水平,河南师范大学负责统筹安排项目经费。

5. 建立虚拟教研室合作行动: 构建"U-S-S"协作发展共同体, 充分发挥大学(U)学科教学优势、中小学(S)名师示范引领作 用,以提升河南师范大学师范生(S)(包括"优师计划")培养 质量为主旨,河南师范大学提供物理空间和设备,邀请实践基地 名校长、名师共同组建虚拟教研室,每位名校长、名师分配一定 数量的师范生,务实开展教学研究和学生培养工作。

# 五、实施过程

- 1. 参加河南师范大学组织的"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"项目校长,结合学校实际情况,根据自身综合研判,在规定时间内向教务处提出相关申请。
- 2. 教务处牵头,会同研究生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教育学部以及具有师范类专业的学院,通过材料审核、实地考察、面试答辩等形式,确定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实践基地、师范生指导教师、"博约讲堂"讲座教师、虚拟教研室指导教师等。

- 3. 教务处与符合条件的实践基地签约、挂牌,分配 2-6 名师范生("优师计划"师范1名+师范生1-5名),定期邀请"博约讲堂"名师讲座,务实开展虚拟教研室模拟教研等活动。
- 4. 硕士研究生导师遴选,按照基地学校教师所从事学科对应的学院(部)申报,研究生院负责遴选和聘任工作,优先匹配招生计划,并为导师分配非全日制学科教学研究生。
- 5. 教务处根据师范生人才培养需要,编制项目指南,由实践 基地学校教师主持研究。
- 6. 信息化建设与管理办公室做好"博约讲堂"讲座视频录制与校本课程建设工作。

## 六、保障举措

#### 1. 组织保障

成立"河南师范大学与'河南省万名中小学校长培训计划'项目深度对接活动"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及部门职责见附件 4,领导小组负责顶层设计、体制规划、统筹协调、职责分工,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负责项目的遴选考核、制度制定、组织实施、酬金核算等日常运行工作。

## 2. 制度保障

教务处负责健全《河南师范大学教育实践基地管理办法》, 建立《河南师范大学校外本科生导师管理办法》,完善《河南师 范大学"博约讲堂"活动工作方案》,制定《河南师范大学与基 础教育学校联合建立虚拟教研室工作方案》;实践基地学校要完 成《河南师范大学\*\*\*\*基地师范生开展教育实践活动管理细则》的制定和提交。以科学规范高效的制度体系,确保合作项目的顺利开展。

## 3. 经费保障

河南师范大学主要使用《教育部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改革项目》《河南省教师教育联动发展共同体建设计划》专项经费,并设专项经费,确保项目推进的经费支持。

### 4. 宣传保障

宣传部、教务处、研究生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教育学部以及师范生培养的各学院,依靠官网、微信微博、抖音等网络媒体平台,持续推送和跟进宣传,并报请教育厅,借助教育厅官媒宣传。参与项目合作的校长及其所在学校、学校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,要充分发掘宣传资源,开发宣传平台,广泛宣传合作项目的开展与推进情况。

河南师范大学 2022 年 11 月 5 日